

苏黎世中国雇主责任险附加短期海外公干条款

兹经双方同意并约定，在本保险期间内，对于被保险人的雇员在临时出境（包括前往香港、澳门和台湾地区）工作的雇佣期间因遭受意外事故或患职业性病而导致被保险人依法应承担的经济赔偿责任，保险人按照主险条款规定负责赔偿。**临时出境工作期不超过3个月。**
主险条款与本附加险条款相抵触之处，以本附加险条款为准；本附加险条款未约定事项，以主险条款为准。